

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7次【主任會議】紀錄

一、時間：107年10月3日上午8時30分

二、地點：本校簡報室

三、主持人：洪金英 校長

記錄：徐珮華

四、上次會議追蹤事項：

1. 請總務處積極辦理廁所整修工程，報告教室搬遷後使用情形與工程進度。
2. 各處室網頁業務職掌，請明確標註各處組業務均須為全校性，請各處室修正後提供人事室與電腦室，最慢9月28日以前完成網頁修正。已完成，取消列管。

五、主席指示：

1. <兒童權力公約施行法>已公布實施，有關尊重學生的表意權，輔導學生自治組織，請學務處生輔組持續宣導。請學務處整理目前所訂的各種委員會議學生代表出席的相關規定，有需要提校務會議通過的再提出修正。
2. 請相關處室主任了解社群運作狀況，課程設計有需要行政配合的，請儘量配合，請教務處依限完成108課程計畫上傳作業。請教務主任、學務主任、圖書館主任、研發處主任、秘書與各社群這兩年召集人擇日開會，確認課程內容是否對應學校本位核心素養，必要時調整修正。請秘書負責撰稿給老師參考的校訂必修課程輔導手冊，請研發處的專案助理支援協助。
3. 近期校長公假時間：10月4日、10月5日、10月12日。

六、各處室報告：

(一)教務處

1. 這學期高三朝會的日期請學務處研究一下，確認是10月25日。
2. 討論107學年下學期的行事曆，明年6月1日是週六，下週的週五6月7日是端午節放假，請學務處討論畢業典禮時間。

校長裁示：下次高三導師會議時討論。

3. 國中課發會代表要加入科技領域，於期末校務會議提案修正，如附件。
4. 本校高中學生自主學習實施規範請確認。

校長裁示：未來圖書館與創新學習教室，作為學生自主學習的第一教室、第二教室，若有必要可安排老師督導並給予鐘點費，由圖書館負責。

5. 高中月考前一週開放教室晚自習，自10月3日(三)晚上開始。在學生活動中心的高二班級(201、204、206、207)晚自習，請集中去大會議室，其他班級在教室晚自習。
6. 請學務處提供課發會學生應出席的名單。

(二)學務處：

1. 10月3日(三)12時10分於簡報室召開107學年度校慶第一次籌備會議。
2. 高國三畢業紀念冊預訂於10月23、24日拍攝班級沙龍照、處室團體照及主任沙龍照另外安排。師長證件照安排於10月17日，地點：校史室。
3. 10月8日(一)、15日(一)第4節召開高中及國中導師會議，地點：大會議室。

校長裁示：請將「正向管教」納入宣導項目。

4. 10月桶餐供應商為第一餐盒股份有限公司。訂餐人數約1,000人。

校長裁示：經討論後，同意100學年度收取的學生校刊費12餘萬轉至本校其他準備金。

(三)教官室：107學年度新生學生證無法使用HT-3000型的讀卡機，僅能使用HP-5100型讀卡機(設置點在教務處穿堂、高三棟)。

校長裁示：高一學生電腦登錄，高二高三刷卡。導師會議中宣導配予老師的公務電腦應配合公務使用，有關電腦室電腦專案資訊設備採購電腦與平板的原則是1人1台電腦或平板(含鍵盤)。

(四)總務處：

1. 學生活動中心壁面泥塊掉落，週末假日天氣良好就施工。

校長裁示：臺北市音樂比賽前修繕完成

2. 海峽盃籃球邀請賽，預計明年6月30日至7月6日。明年工程項目多，暑假期間擬暫停校園開放。

3. 國高中教師辦公室將逐年編預算汰換冰箱。

校長裁示：以教學與學生使用為優先，市議會審查預算，請教師會會長與校長一同出席。請總務處進一步了解教學辦公室與行政辦公室配置空間比例之相關規定。

4. 本校校園場地開放規定修正，申請書先通過，規定修正案擇日再議。

5. 台元館的冷氣將加裝遠端開關控制，由總務處統一控管；各球隊休息室加裝冷氣讀卡機，使用者付費，收費標準比照一般學生。

(五)輔導室：

1. 國中自殺防治暨網路成癮辨識研習：校內研習，預計辦理時間：國中第3次導師會議(11月5日11時45分)，講師劉宣麟老師

2. 國中生命教育攝影工作坊：9月21、28日，國八九共8位學生參與，將遴選優秀攝影作品進行展示。

3. 國中生命教育教育生命故事徵文比賽：目前確認繳交作品共 8 件，已擇優送 5 件作品送明德國中參賽。
4. 國九情緒教育宣導活動：9 月 28 日班週會，「增進友善人際互動方式」，董氏基金會心理健康宣導活動，講師：徐玟玲老師。
5. 認輔工作：
 - (1) 請高國中導師協助填寫「優先關懷學生調查表」，將於 10 月 5 日完成調查工作。
 - (2) 9 月 18 日起針對高中學生進行「輔導需求調查表」，有 48 位學生主動表達需要跟輔導老師晤談，已請輔導老師進行相關處理。
6. 輔導工作委員會：10 月 3 日 10 時 30 分於簡報室召開，討論本校 107 學年度各項輔導計畫與工作重點。
7. 家庭教育委員會：10 月 17 日 11 時於簡報室召開。
8. 認輔工作會議：10 月 19 日中午於大會議室進行，邀請認輔教師與提報教師共同參與。
9. 鼓勵同仁參與以下輔導知能/性平研習，以完成相關研習時數之規定。
 - (1) 10 月 25 日 9 時至 12 時「培養孩子的人際好感度」。
 - (2) 11 月 14 日 10 時至 12 時「如何與孩子談性說愛」。
 - (3) 12 月 11 日 13 時至 16 時 10 分「從分居風暴談親子關係」電影欣賞。
10. 大學參訪的學校院所與班級分配，週五抽籤決定。

(六) 圖書館：

1. 10 月 9 日(二)12 時 10 分召開圖書館委員會議，地點在圖書館。
2. 本期網路心得寫作報名件數有 68 件，定於 10 月 5 日截止收件。
3. 創新學習教室使用狀況良好，唯希望提升隔音功能。

(七) 研究發展處：

1. 原訂於 11 月 28 日「北大高中暨台北大學參訪」，因臺北大學適逢 11 月 29 日大學校務評鑑需做事前準備，提早至 11 月 27 日；另參訪教師是否可以減一節監考時數，請討論。

校長裁示：本週五領召會議討論。

2. 「107 年度先鋒精進計畫經費修正」案，教育局承辦人提醒須等上級核示後才能支用，故請總務處請購黑板、訓育組簽報教師鐘點費等暫緩核銷。

(八) 人事室：10 月 4 日 9 時至 10 時 20 分教育局政風單位檢核作業，相關處室主任與組長 8 時 50 分簡報室集合。

校長裁示：請人事主任調查整年度未敘獎之職員名單，下次會議討論。

(九)會計室：

- 1.有關本校內部控制專案小組成員已完成實施評核表科室間查核作業，擬併主任會議召開內控會議討論。經查核結果除學校午餐供應作業其本校午餐供應委員會設置要點與現況不符應改正外，其餘皆相符。

校長裁示：依規定配合修正，期末校務會議提案。

- 2.「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共八篇計 548 頁公告於 Y 槽/會計室專區/內部控制/01 作業手冊，供同仁們參採。

(十)秘書：無

七、臨時動議：無

八、提案討論：無

九、散會： 10 時 00 分